

湖南現代革命史料彙集

第三冊

內部資料
僅供參考

湖南省博物館
湖南人民出版社輯印
湖南歷史考古研究所籌備處

1957.9.

湖南現代革命史料彙集

第三冊

目 錄

查田運動指南	2—36
土地法執行條例	38—43
經濟政策執行條例	46—49
目前為建立濟會工作大綱	52—56
為區革命立濟會章程	58—61
地方總工會章程	64—69
中華蘇維埃共和國憲法草案	72—92
中華蘇維埃共和國中央革命 軍事委員會湘鄂川黔分會 為号召全國民眾保衛中國 反對日帝國主義侵略打倒 賣國罪魁蔣介石的宣言	94—97
关于統一戰線一年來我們的 抗日救亡主張	100—122
紅軍日報 一九三〇年七 月三十一日	124—156
紅軍日報 一九三〇年八 月二日	157—196
紅軍日報 一九三〇年八 月三日	197—237
紅軍日報 一九三〇年七 月二十九日	233—264

紅軍日報 一九三〇年七
月三十日 ----- 265 — 292

紅軍日報 一九三〇年八
月四日 ----- 293 — 320

將去工作計劃提綱 ----- 322 — 332

華容縣必能扶政府文化教育
工作計劃 ----- 334 — 340

中國共產青年團湘贛邊特委
—— 邊境青年舉行士農延
幼與擴大紅軍宣傳通宣言 ----- 342 — 343

中央政府印發

查田運動指南

目 錄

- 一、中央局關於查田運動的決議
- 二、中央政府關於查田運動的訓令
- 三、八縣查田運動大會所通過的結論
- 四、怎樣分析階級
- 五、八縣貧農團代表查田運動大會的決議
- 六、貧農團組織與工作大綱
- 七、為查田運動給瑞金黃柏區蘇維埃的一封信
- 八、縣區鄉三級查田委員會的組織與任務
- 九、查田運動的口號標語

湘贛省蘇翻印

中央局關於查田運動的決議

听了毛澤东与胡海同志的报告之后，中央局認為虽然在瑞金及其他县份中，个别区域里查田运动得到了很大的成績与丰富的經驗，但是整个的說来，查田运动还僅僅在开始的阶段上，为着总结現有的經驗及在整个苏区中开展彻底的查田运动必須指出：

(一)偉大的土地革命的浪潮，在他强有力地扫蕩了农村中間的封建半封建的势力，推翻了地主豪紳在农村中的統治，建立了苏维埃政权，剥夺了他们千百年來藉以奴役劳动农民的土地佔有，沒收了他们的土地，分配给了雇农貧农中农。但是由於封建的半封建的势力，在中國农村中的根深蒂固，在革命軍初阶段上，雇农貧农的组织性与覺悟程度之不足，以及党和苏维埃政权过去對於土地問題解決的不正确路綫，（如『抽多补少，抽肥补瘦』，『小地主的土地不沒收』等），在許多区域中，土地問題还没有得到彻底的解決，有些区域中，虽然已经分配了土地，但是地主豪紳与富农常常利用各种方法（或者假装革命混入党苏维埃机关，或者利用民族的关系和影响，或者隐瞒田地，或者以物質的收買，政治的欺騙，武力的威嚇），来阻止雇农貧农的积极性的发展，以便利他们的土地佔有，甚至窃取土地革命的果实。这种現象除了个别的先进县區之外，在大多数区和乡中間，都是或多或少地存在着。

(二)在这种情形之下，查田运动成为发动群众深入农村中的階級鬥爭，彻底解決土地問題与肅清封建半封建的势力的有力的方法，查田运动無疑的是一个剝削与殘酷的階級鬥爭，是粉碎摧滅地主豪紳的抵抗的頑强的鬥爭，在查田运动中，一方面大大的提高了雇农貧农和中农的階級覺悟，积极性与组织力量，另外一方面地主豪紳的残余与富农亦进行种种的反革命的企图，来破坏抵抗查田运动的彻底的进行，这里他們常用的方法，是利用他們混入党和苏维埃机关和貧农团的暗探，濫用党和苏维埃的威权，

压制群众斗争的发展，欺骗收买威胁一部分群众，散佈各种谣言，动摇中农群众，组织秘密会议，诬告陷害积极的苏维埃工作人员，甚至暗杀积极的雇农贫农与苏维埃的工作人员。因此党的各组织的任务，是要依靠雇农贫农，巩固地和中农群众联合着，开展最热烈的斗争，来反对和剥夺地主残余与富农的一切反革命企图。依据雇农贫农及中农群众的积极性发展的基础上，这特别的，无情的揭露粉碎与镇压一切地主残余与富农的抵抗，以深入阶级斗争，及彻底的进行土地革命到底。一切以官僚主义，与形式主义的敷衍态度，来对查田运动，是最有害的，这实际上便是对于地主残余与富农抵抗土地革命彻底进行的投降与屈服。

(三)正因为查田运动是一个剧烈的阶级斗争，因此明确的阶级路线，是保证这个运动胜利的必要的先决条件，这是说我们应得最清晰的分别农村各个社会阶层，与采取对于他们的正确，与适当的策略。雇农群众是城市无产阶级在农村中的兄弟，是土地革命中的先锋队。贫农群众是党和无产阶级在农村中的支柱，彻底进行土地革命的积极拥护者。中农群众是目前农村中最大的基本的队伍，是无产阶级可靠的同盟者。富农是与封建剥削密切的联系着，并且大半是半封建的阶层，是敌视土地革命彻底进行的力量。地主是土地革命与苏维埃运动光恶的敌人。这里党的正确的策略，应该是依靠雇农及贫农（农村中无产阶级及半无产阶级），与中农群众结成巩固的联盟，并使雇农群众在查田运动中共起先锋队的领导作用，来消灭地主阶级的残余势力，削弱富农经济上的势力，与打击他们窃取土地革命果实的企图。根据现在所有的经验，在执行这个总的策略路线的时候，应该特别注意的是，第一加强与发扬雇农及农村中的工人在查田运动中的领导作用，因此苏维埃的工作人员，必须与工会取得密切的联系，经过工会来发展与组织农村工人的积极性，使他们成为查田运动的先锋。第二，必须特别的注意到与中农群众的联盟，中农是革命后苏

雅埃农村中最广大的基本群众，一切我们的处置与策略，必须获得他们的赞助和拥护，每一个贫农团与苏维埃的决定，必须使在以村或区的群众会议上，得到中农群众的了解与拥护，一切中农群众的呼声，必须注意的倾听，并严厉的打击任何侵犯中农的企图。第三，必须把地主和富农区别清楚，在无情的消灭地主残余的斗争中，决不能容许任何消灭富农的企图。当然我们应对富农窃取土地革命果实的企图给以严厉的打击，没收他们多余的农具与好的田地，分给他们以坏的「劳动份地」。

(四) 在查田运动中，必须动员尽可能的广大的群众，来完成这个任务，因此必须经过党团工会的支部会，贫农团的会议，乡苏代表会，女工农妇代表会议等等，来进行这个动员。在这些会议中，须详细的解释查田运动的意义，解释区别阶级成份的标准与方法，检举每一个隐藏着的地主与分得好田的富农，在得到大多数的群众的拥护之下，没收地主的一切土地及房屋农具等等，及收回富农的好田。没收与收回的田地，除留一部作为公益田，及红军公田外，应分给以前没有分得田的乡村工人及贫农。没收的东西，主要的应散发给当地的群众。因为只有这样我们才能更加提高群众的积极性，除了个别例外的情形外，一般的不应该采取全盘重新分配土地的方法，必须使已分好的土地，在农民群众手中稳固起来。

(五) 查田运动的真实的开展，将毫无问题的联系着党和苏维埃机关工作的改造和加强，必须在查田运动中依据在农民群众斗争的开展上，来清洗一切混入党与苏维埃机关的地主富农的暗探，提拔在斗争中涌现出来的新的力量，新的幹部，以健全与加强党和苏维埃机关的工作。在必要时进行苏维埃的全部选举。但是这里必须得到的注意到群众的意志，和各个机关的具体的成份与工作情况，一切简单的命令主义，解散乡或区苏维埃和贫农团等等，将是不可允许的錯誤。在某些条件之下，这种举动，恰恰是

適合着富农地主的阴谋。在这个运动中，同样必须加强健全与扩大一切群众的组织（工会，贫农团，女工农妇代表会等等）。

（六）查田运动最密切联系到党和苏维埃工作的全部改造，首先是肃反与检举运动。因此必须严格的纠正以为查田运动是土地部的事，党和苏维埃的其他各部处于不理，或旁观的地位。中央局责成各党部，与苏维埃中的党团，采取具体的办法，来执行这个决议，与中央政府的查田运动训令。

中央局 六月二日

中央政府关于查田运动的训令

现在各苏区尤其是中央苏区尚有广大区域没有彻底解决土地问题，这种区域在中央区差不多佔百分之八十的面积，群众在二百万以上，如瑞金（除武阳區）会昌、寻鄔、安远、信丰、宁都、（除新陂區）崇安、宜黄、广昌、石城、迺寧、黎川、宁化、长汀、武平十五个全县。博生、胜利、永丰的大部份。公略、万大、上杭、永定、新泉的一部份。兴国也还有均村、黄塘两区，所有这些，都是没有彻底解决土地问题的地方，这些地方的农民群众还没有最广大的发动起来。封建残余势力还没有最后的克服下去，苏维埃政权中、群众团体中、地方武装中还有不少的阶级异己分子在暗藏活动着，还有不少的反革命秘密组织在各地活动破坏革命。为了这个原故，这些地方的战争动员与文化经济建设都落在先进区域（兴国差不多全县，胜利、赖县、万大、公略、永丰、上杭的一部份、博生的黄陂區安福區、瑞金的武阳區、永定的溪南区等等）之后。在这个广大区域内进行普遍的深入的查田运动，在二百万以上群众中发展最高度的阶级斗争，向着封建势力作最后一次的进攻而把他们完全消灭，是各地苏维埃一刻不容再缓的任务。关于查田运动的具体进行事项，人民委员会特决

定如下：

(一) 责成各级政府主席用最大注意去领导整个查田运动。

(二) 责成各级土地部、工农检察部、裁判部、国家政治保卫局及其特派员用他们的全力去指导查田运动，彻底解决土地问题，改造地方苏维埃，肃清农村中的反革命，中央土地人民委员会、工农检察人民委员会、司法人民委员会、国家政治保卫局，应用全力指导各下级机关，切实完成这些任务。

(三) 责成中央财政人民委员会指导各级财政部以地主罚款富农捐款去进攻封建半封建势力，同时增加国家的收入。责成中央军事人民委员会指导各级军事部在查田运动中整顿与扩大地方武装，动员群众参加红军。责成中央国民经济人民委员会指导各级国民经济部以查田运动的发展中去进行农业手工业生产的恢复与发展，合作社的发展与生产品消费品的调剂。责成中央教育人民委员会指导各级教育部为着开展查田运动供给各种简明通俗的课本与小册子给与一切查田干部与群众，应跟着查田运动的发展去发展群众的文化教育。

(四) 省县两级政府应该从查田区域及一切先进的较先进的区域抽调干部开办短期的查田运动训练班。县苏应每月召集区苏负责人开会，区苏应每十天召集乡苏主席贫农团主任开会，检查查田的经过。

(五) 应首先召集瑞金、会昌、博生、雩都、胜利、石城、宁化、长汀、八县区以上苏维埃主要负责人会议及、县贫农团代表大会在中央政府开会，发动、县的查田运动。

(六) 查田运动中要坚决执行阶级路线，以农村中工人阶级为领导，依靠着贫农，坚固联合中农，向着封建半封建势力作坚决的进攻，把一切冒充“中农”“贫农”的地主富农完全清查出来，没收地主阶级的一切土地财产，没收富农的土地及多余的耕牛农具房屋，分配给过去分田不够的及尚未分到田的工人贫农中农

富农则与较坏的劳动分地。

(七)查田运动中要充分注意发动群众的大多数起来向着封建残余作斗争。首先要经过广泛的宣传与鼓动一切调查地主富农成份，通过这些成份，没收这些成份的土地财产，均要经过尽可能多数群众的同意与参加。没收来的财物除现款外，应全部发给极贫苦的群众，特别注意发给贫苦的红军家属，并要多发给贫苦财物所从出的村庄的群众。

(八)贫农团是查田运动中极重要的群众团体。区乡苏维埃要极力指导贫农团，洗刷其中的坏份子，吸引多数积极份子加入，贫农团中的工人小组应是贫农团的积极领导者。

(九)查田运动中要集中大力注意于一切落后的尤其是穷落后的区乡及村子。要注意在落后的区乡，尤其在大村子中开展查田运动，必须发动本村贫苦群众自己起来与本村地主富农斗争，要极力避免可能引起民族地方斗争的一切错误行动。

(十)要在查田运动中肃清一切反革命的组织与活动，要防止揭破地主富农的造谣与破坏。

(十一)要在查田运动中改造地方苏维埃，洗刷地方苏维埃中一切阶级异己份子及其他坏份子出去，引进大批革命积极份子进苏维埃来。

(十二)各级苏维埃中一切直接间接阻碍查田运动的人，都应受到严厉的或最严厉的惩罚。

只有坚决执行上述的决定，才能广泛而深入的开展农村中的阶级斗争，激发最广大群众的积极性，彻底消灭农村中一切封建半封建势力，完成查田运动的任务。此令。

主席 毛泽东
副主席 项英
张国焘

公 曆 一 九 三 三 年 六 月 一 日

八、果区以上苏维埃负责人员查田运动大会所通过的结论

(一) 绪论

(二) 关于组织上的动员

(三) 关于在查田运动中执行正确的阶级路线

(四) 关于争取群众的大多数开展激烈的查田运动

(五) 关于巩固苏维埃

(六) 关于肃清反革命

(七) 关于用罚款捐款向地主富农进攻

(八) 查田运动与战争动员经济文化建设的关系

(九) 在敌人的进攻面前

(十) 拿查田运动的胜利拥护第二次全苏大会

(十一) 严厉处罚破坏与反对查田运动的分子

八、果区以上苏维埃负责人员查田运动大会所通过的结论

(一) 绪论

一九三三年六月十七日到二十一日，中央政府所召集的瑞金、会昌、雩都、胜利、博生、石城、宁化、长汀八果区以上苏维埃负责人员查田运动大会，听了中央政府主席毛泽东同志关于查田运动的报告，经过五天的详细讨论，深刻的了解了查田运动的重要意义，认为在苏维埃运动的伟大胜利中，苏区的千百万群众已经建立了自己的政权，没收了地主阶级的土地分配给农民群众，限制了资本家对于工人的剥削，广大群众在革命胜利中激发了自己的积极性，因此参加革命战争，参加苏维埃建设，都得到了伟大的成绩；战胜了敌人的无数次进攻，扩大了苏区，推动了苏维埃运动猛烈的发展。所有这些，都是由于共产党与苏维埃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广大群众对于这个领导的积极拥护的结果。但这并不是说苏区中已经没有严重的问题了，且因为土地革命与苏维埃运动的猛烈发展，一切苏区外的与苏区内的阶级敌人，都疯狂地进行他们的绝望的挣扎与抵抗。在苏区外，敌人是采取了军事的进攻，

在苏区内，则采取了另一种形式，即是地主富农及一切阶级异己份子把自己的反革命真相隐藏起来，利用苏区中许多地方的土地问题还没有彻底的解决，他们中间的许多份子还保持着一些经济的根据，即如许多地主份子的土地财产还没有完全没收，许多富农份子还分得好田，许多这些份子还被他们混进在苏维埃机关中、群众团体中、与地方武装中，他们就滥用苏维埃的威权，压制群众斗争的发展，欺骗收买威吓一部群众，散布謠言，组织秘密团体，诬告陷害苏维埃的积极工作人员，做出各种阴谋捣乱的活动。这样的情形，在中央苏区的多数地方，竟时常发现出来。八县大会认为这是一个严重的问题，为了最后的消灭封建残余势力，彻底的解决土地问题，进一步的巩固苏维埃政权，必须开展广泛深入的查田运动。八县大会认为查田运动，确实是一个残酷激烈的阶级斗争，是一个群众的伟大革命运动，是目前工作中最主要的一环。因此查田运动必须有组织上的大规模动员，必须执行坚决的阶级路线，必须进行耐心的与充分的群众工作，八县大会一致拥护中央政府的查田运动训令，并完全同意下述的结论：

(二) 关于组织上的动员

(一) 政府的各部门必须一致行动起来，不但土地部、工农检查部、裁判部、政治保卫局，须负责查田运动的主要领导责任，财政部、军事部、国民经济部、教育部、内务部，亦须在查田运动中进行各项必要的工作。各政府主席与主席团则须负起整个查田运动的领导责任。过去把查田运动看成只是土地部的工作，是错误的。

(二) 县区乡三级均应组织查田委员会，隶属于各级政府之下，担负查田运动的总的领导责任。其主要员除政府负责人外，还应包括政府外各机关中的负责人员在内。

(三) 县苏应立即定出七月份全县查田运动计划，以后每月末尾定出下月的查田运动计划。

(四) 区苏召集乡苏主席贫农团主任开会，计划全区第一个七天工作，以后每七天计划并检查工作一次。但距离大远的乡可以每十四天到区苏开会一次，距离不远的乡，则必须七天开会一次，推动查田运动的迅速开展。

(五) 乡一级的动员方式应注意：(一)乡代表会。(二)工会。(三)贫农团。(四)妇女代表会。(五)赤卫军与少先队。(六)其他革命团体。(七)村屋群众大会，必须经过这些机关团体与群众大会，才能动员最大力量加入查田运动。一切缩小范围只图简便，不顾到大多数群众的发动的办法，都是不对的。

(六) 县苏开办查田运动训练班，每乡一人，十天毕业。开办第二班，也是每乡一人，从乡苏代表会、贫农团及工会中挑选最积极分子未受训练，派回本乡领导查田运动，但从先进区乡来的，须派赴落后区乡工作，七八九三个月每月须开办两班。省苏应从先进县区挑选积极分子开办查田运动训练班，派赴落后县区领导查田运动。

(七) 为了有力的进行查田运动，政府各部的组织，应立即健全起来，主要是解除兼职，废除轻易调动的习惯，和增加必须的工作人员。

(八) 乡一级组织没收分配委员会，由贫农团选举而隶属在乡苏之下，担负没收分配地主富农的土地财物之责。

(三) 关于在查田运动中执行正确的阶级路线

(一) 依靠贫农，联合中农，并使雇农起领导作用，这样去完全消灭地主阶级，打击富农偷取土地革命利益并削弱富农的经济势力，这是查田运动中应该坚决执行的正确的阶级路线与斗争策略。关于联合中农，应从 not 侵犯中农的利益做起，中农（富裕中农在内）的土地，不得本人同意，不应平分。在查田的开始，应普遍宣传苏维埃联合中农不侵犯中农的政策。在查田进行中，应审慎决定那些介在中农与富农之间的类似成份，不使弄错，在分

匪没收来的土地财产时，应注意到中农中的个别贫苦分子不使向隅。关于使雇农起领导作用，主要是使雇农都加入贫农团，而成立雇农小组，经过他们去团结贫农积极分子，发展贫农团，推动查田运动前进，在分发没收来的土地财产时，雇农应是首先分得者。

(三) 从实际社会关系中正确的分析阶级成份，是执行阶级路线的重要部份，过去在这个问题上所犯的一切错误，必须迅速改正。要根据此次规定的标准（“怎样分析阶级”）去解决一切实际的阶级成份问题，要在群众中普遍解释这个标准，首先是教育幹部，使之完全懂得这个标准。

(三) 查田的目标是查阶级，而不是再分田，那种说到查田就以为应“插牌子”的意见，是不对的。只有在查阶级的残酷斗争完结之后，多数群众要求再分的那些个别的地方，才可以准许再分田。这种严格的分别，不但为了稳固农民的土地所有权，使他们不起“分田不定”的恐慌，而且是为了“查阶级”斗争的胜利，必须集中全力（特别是联合中农）对付地主富农的反抗，这种时候，决不应在农民自己队伍中发生任何的纷扰。

(四) 要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民族地方斗争，团结一切力量去开展对地主富农的斗争。因此发动本村本姓的贫苦群众，清查本村本姓的地主富农，是查田运动中的重要策略，同样破除迷信的斗争（虽然是应当的）亦应放在“查阶级”的斗争之后。

(四) 关于争取群众的大多数去开展激烈的查田运动

首先要纠正过去许多地方对于“争取群众的大多数”的忽视，与官僚主义命令主义的工作方式，必须明白只有耐心的艰苦的去做发动群众争取群众的工作，才能取得大多数群众的拥护，发展他们最大的积极性，达到完全消灭封建残余的目的，这样的群众工作，是执行阶级路线的唯一保障，应该在下列各项查田运动的实际行动中完全表现出来。

(二) 查田运动的开始，必須在一切村屋中作广大的宣傳，向群众說明查田运动的必要，查田是查阶级而不是再分田，查阶级是不侵犯中农的，特别重要的是把什么叫做地主富农中农向群众分析明白。村屋群众大会应不止开一次，特别那些最落后村屋須多开几次，應該不許一个革命群众不听到我們的查田运动宣傳，要达到这个目的，應該首先在乡代表会、工会、贫农团、劳动妇女代表会、及其他群众团体中，向一切积极分子解釋明白，经过他们去向广大群众作普遍深入的宣傳。

(三) 搜集了关于地主富农成份的报告，进行实际調查的时候，應該不止查田委员会少数人去查，而要发动乡代表会贫农团工会的积极分子从各方面去查，将地主富农各种複雜的剝削作恶情形一概查出来証明給群众看，同时将牵涉到中农的誤報給他証明不成立。

(四) 在贫农团通过那些被查的地主富农成份之后，还应该提向乡苏通过，提向区苏批准，在这些过程中，要注意暗藏在贫农团与苏维埃中的地主富农份子的一切阻碍与反抗，对于这些份子应予以严厉的打击，同时要注意真心中农成份的誤被通过，在进行沒收处理之前，还要在被沒收人的村屋中召集群众大会，经过詳細說明取得群众的同意，才能进行沒收处理。过去許多地方只图省便，忽略这种群众会上的通过，常常釀成群众的不满，甚至造成严重的民族地方鬥争，这种錯誤，以后不应重複。

(五) 沒收的财物除現款及与現款相同的东西（如金銀首飾）应交给政府财政部外，其他一切应完全发给贫苦群众，过去許多地方沒收财物收归政府的錯誤办法，以后須彻底改正。分发财物时应注意多发给财物所从出的村子，取得这些村子中群众的满意。秋收时及秋收后不久沒收的谷米，在群众的同意下可以暫時貯存起来，待来年春夏发给贫苦群众。但群众要求发给时，便須立即发与群众。沒收的土地除留出公共事业田及红军公田之外，应

一概与过去没有分得田的及田分得不够的人，财物与土地的分配应该迅速，不应没收好久还拖延不分配，分配土地财物时，应开群众大会，开单出榜使人通知。

⑤ 争取落后村屋，尤其是大村子，是许多地方的重要任务。因此要特别注意下列各点：（一）发动本村的贫苦群众，清查本村的地主富农。（二）多次的“讲阶级”大会。（三）找得积极分子好好教育他们，即使一个也好，经过他们去取得与当地群众的联系，去发展贫农团，开展当地的阶级斗争。（四）特别严重地方，须首先捉拿那里阻碍斗争的反动份子，在公审大会上审判他，在群众的同意下枪毙他，跟着去发展群众斗争。（五）过去有两姓斗争的地方，须在两姓群众的代表会议上订立“团结公约”，互相承认过去错误，相约以阶级斗争代替过去的两姓斗争。以上这些，都是争取落后村屋，尤其大村子的必要方法。这里要反对对于落后大村子的畏缩投降，要反对脱离群众的命令主义方法，要反对对于反动份子的机会主义放任，要反对姓霸斗争与地方斗争。只有这样，才能争取一切落后村子的革命群众，消灭这些村子的封建残余。

⑥ 查田运动中贫农团是有极大作用的团体。过去各地贫农团有名无实的，须立即真心组织起来。已组织的，须立即团结其中的积极分子，争取落后份子，坚决洗刷混进来的阶级异己份子及其他最坏的份子。要极力避免把整个贫农团解散重组，那些藉口三次召集不成会就解散贫农团的命令主义办法，是完全不对的。应该以很好的宣传鼓动去号召积极分子到会，即使到会的是少数也应同他们开会，由此去争取会员的发展。贫农团应该包括农村中一切自愿加入的工人群众，在内外起推动领导的作用。中农不应加入贫农团为会员，但开会时可以邀请中农来旁听，特别在通过阶级成份时，应该邀请他们旁听。过去贫农团三个人的幹事会应改为五个人的委员会，互选主任一人，下设小组，按照住

所接近每五人至十五人为一组。贫农团开会是在查田运动最紧张时，可以几天开一次会，在查田运动结束后，则按照常态开会。但频繁的会议仍须顾到会员群众的情绪去开，任何命令强迫都是有害的。每一次会之前，乡苏主席应指导贫农团委员会将议程内容作充分准备，无准备的开会是最坏的习惯。查田运动期中区苏应每七天或十四天召集贫农团主任开会一次，讨论健全贫农团的组织及领导斗争的方法等问题，必要时还可召集临时的全区贫农团代表大会。

(五) 关于巩固苏维埃

一 在查田运动中改造那些不健全的苏维埃机关，使之能成为完全能够代表工农利益的并且有充分工作能力的苏维埃，是当前的一个重要任务。

二 改造地方苏维埃机关，分为洗刷坏分子出苏维埃去与吸引积极革命分子进苏维埃来两方面。关于洗刷坏分子，县与区的工农检察部应负主要责任，其方法是跟着“查阶级”的斗争的发展，在乡一级组织检举委员会进行检举。乡检举委员会应由工会二人、贫农团五人、妇女代表会一人、青年团轻骑队一人、少先队一人组织之，互推一人为主任，直接在区工农检察部领导之下。检举的目标，主要是乡代表会中混进来的阶级异己分子，与完全离开工农利益，向地主富农投降妥协的那些分子。检举的方法，第一，应将这些分子列出名单，搜集罪状，通知全乡群众发表意见。第二，收集了群众的意见，检举委员会做成结论。第三，提到乡苏代表会经过讨论，通过开除。第四，报告区苏工农检察部，经过区苏主席团的同意，用工农检察部名义向全乡群众佈告开除。这四个步骤，是乡一级检举运动所必须经过的。在检举运动中，工农检察部的突击队、通信员、与控告箱，都应使之起充分的作用。那些罪恶最严重的分子，还应经过群众审判会的审判文与裁判部依法裁判他们。检举与公审的意义，一方面在消除现有苏维